

中国环境报

CHINA ENVIRONMENT NEWS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7244 期 今日8版
2018年3月 星期一
农历戊戌年二月初十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NEWS.COM.CN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打造环保铁军

服务中心 建设队伍

浙江以党建引领推动环保工作

◆本报通讯员王雯 记者晏利扬

国家“水十条”考核优秀,省控、市控、县控劣V类水质断面均已销号;污染天数明显减少……浙江省环境治理成绩单的背后,离不开环保机关党建工作的引领。近年来,浙江省环保系统以“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为核心,将党建深度融入环保业务工作,充分发挥机关党建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推动作用。

坚定信念 锤炼作风

如何创新党建工作机制,将党的基层组织活力转化为生态环保的内生动力?

“结合‘剿灭劣V类’等省委省政府部署的重大任务和打赢‘污水剿灭战、治气巩固战、治土攻坚战’等环保中心工作,提高政治建设、组织建设、纪律作风建设和服务中心的水平,增强党务干部本领,建设更讲政治、更有活力、更能战斗的基层党组织。”浙江省环保厅副厅长、机关党委书记虞选凌给出了答案。

在党建引领下,如今,全省环保系统有一批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党员干部正逐步成长起来。

中央环保督察期间,浙江省环保厅机关党委向全省环保系统党员干部发出倡议,要求全省环保系统党员干部立即行动起来奋战四十天,以争当先锋的主人翁姿态,以环保铁军的良好形象,带头投身相关工作。

省环境执法稽查总队党总支向所在党总支全体党员发出了《奋战四十天全体齐奉献——致总队全体党员的倡议书》,号召全体党员牢固树立“一盘棋”的全局意识;牢固树立纪律刚性“一把尺”的规矩意识;努力营造“一家人”的环境氛围。

省环保厅机关党委专门向厅系统各基层党组织下发《关于转发省环境执法稽查总队党总支〈奋战四十天全体齐奉

编者按

党的十九大将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坚决打好的三大攻坚战之一。打好这场战役,需要一支信念、政治、责任、能力、作风过硬的环保铁军。为此,必须坚持从严治党,必须把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贯穿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全过程,让全面从严治党成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根本保证。本报即日起特开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打造环保铁军”栏目,报道各地以党建工作带动环保工作的典型,展现环保铁军精神。

献)倡议书的通知》并抄送各设区市环保局机关党委、义乌市环保局机关党委。全省环保干部夜以继日、高效高质开展工作,共办结6920件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交办件。

开展调研 破解难题

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张皮”,是许多环保部门都面临的一大难题。

据了解,自2013年开始,浙江省环保厅机关党委在全省环保系统相继开展了“干部思想动态和工作状况”“我为环保体制机制改革献计献策”“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环境治理现代化”“环保产业与绿色发展”等专题调研,对各地环保部门在加强干部思想作风建设、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的成功经验、主要做法进行总结,分析探讨各地在加强生态环保工作、推进美丽浙江建设过程中的困难,提出对策建议,并形成了一批有较高理论水平和实践

指导意义的调研成果。目前,这些成果已汇编成《美丽浙江 我们在行动》系列丛书并正式出版发行。

通过专题调研,浙江省环保厅找到了党建和环保工作的结合点,带领全省环保系统走出机关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张皮”的困境。

今年,浙江省环保厅机关党委与省社科院绿色发展研究中心联合开展了“推进智慧环保建设,提升环保工作水平”专题调研活动。“浙江省环境信息化调研报告”“推进全过程信息化建设 实现固废闭环监管”“衢州城镇污水处理‘智能监管’全覆盖的实践”……从顶层设计到基层实践,这些调研成果为全省利用大数据提升环境质量提供了决策依据和理论指导。

“一年在全省环保系统开展一次专题调研,一年出一本调研成果集,已成为全省环保系统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厅机关党委坚持多年的一项特色工作。”浙江省环保厅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杨晓蔚介绍,调研有效提升了机关党建工作水平,促进了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的有机结合。

“我们将继续发挥机关党建调研的优势,组织党员干部大走访、大调研,深入探讨在新时代背景和垂管改革要求下,如何提高环保工作的科学化、法制化、精细化和智慧化水平,以更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和服务推动环保工作。”虞选凌表示。

本报讯 生态环境部3月23日发布2018年“6·5”环境日主题:“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表示,确立该主题,旨在推动社会各界和公众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携手行动,共建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中国。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美丽”二字首次被写

生态环境部发布2018年环境日主题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奋斗目标。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我们要携手行动,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中国”。

美丽中国,你我共享。美丽中国,同样需要你共建。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表示,确定“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为今年环境日主题,就是希望全社会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事务,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像爱护眼睛一样爱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

对待生态环境,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使我国国家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让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祖国大地上更加充分地展示出来。

环境日期间,生态环境部将围绕环境日主题举办主场活动,各地也将围绕环境日主题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广泛凝聚社会共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美丽中国建设的良好氛围。

携手行动,共建美丽中国

谢佳沂



“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习近平总书记在2018年新年贺词中的这句话,揭示了新时代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的根本路径,这同样是我们建设美丽中国的根本路径。而奋斗,不正是行动的一种表现吗?

美丽中国,你我共享;美丽中国,共同行动。对政府来说,行动要体现在执政理念的转变上;对企业来说,行动要体现在社会责任的担当上;对公众来说,行动要体现在生活方式的转变上。

我们希望,多一些恪尽职守的各级部门,多一些履行环保责任的企业,多一些践行“少开一天车”的车主,多一些主动进行垃圾分类的家庭……因为每个主体的一小步,都会汇成迈向美丽中国的一大步。

携手行动,共建美丽中国;携手行动,共创美好生活。让我们一起行动起来,以美丽的姿态向美丽迈进,用幸福的方式向幸福奔跑。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今年“6·5”环境日的主题,在关键处破题,于细微处发力,核心就是“行动”。

党的十八大以来,美丽中国建设深入人心、稳步推进。但是具体到每个个体,说多就少的情况依然存在。无数实践证明,美好的愿望、先进的理念,都需要通过行动来落实,都必须通过行动来见效。

审视人类社会发展的历程,没有一个国家在成为大国的历程中不曾产生生态环境问题,同样,也没有一个国家不曾付出艰辛努力便收获良好生态环境。

服务基层 推动发展

经过长期实践,浙江省环保厅组织的专题调研已经不再局限于系统内部,更走向基层,走进企业,为企业绿色发展、转型升级出谋划策。这也算是浙江省环保系统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相结合、打造服务型政府的内容之一。

环保产业是浙江省重点培育的八大万亿产业之一,环保企业的政策环境如何,有哪些现实发展需求?环保产业发展有哪些思路对策?这些问题,需要政府和企业共同推动解决。

不久前,由浙江省环保厅、省社科院联合课题组发布的《浙江省环保产业发展情况评估与展望》《浙江省百家环保企业问卷调查及分析报告》为破解相关问题指明了方向。

“为真实把握和切实解决全省环保产业发展过程中的困难,我们联合省环保产业协会、省社科院绿色发展研究中心开展‘环保产业与绿色发展’专题调研,搜集了大量的理论调研文章和环保企业典型案例。”杨晓蔚介绍。

调研在省环保厅机关、直属单位,以及全省100家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环境生态治理等企业展开。调研显示,全省环保产业存在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弱、投融资机制尚未建成、市场管理有待规范等问题,资金支持、完善的政策法规及其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和政府宏观指导等成为环保企业最迫切的需求。

在服务企业的同时,环保厅也不忘加强对全省环保系统的廉政教育。不久前,“扬清风正气 护绿水青山”——浙江省环保系统第二届“环科杯”书画摄影比赛在全省11个设区市环保局巡回展览,不少环保系统干部现场参观。这既是对环保工作的宣传,也是对环保干部的廉政教育,营造积极向上、干净干事的良好氛围。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专题培训班举办

本报记者黄婷婷北京报道 3月20日~24日,中央纪委驻生态环境部纪检组与生态环境部直属机关党委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共同举办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专题培训班。驻部纪检组组长、部党组成员吴海英亲自为学员授课。

此次培训旨在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精神,学习贯彻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精神,深入领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重要意义,持续推动各部门各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生态环境保护中心

工作提供坚强保证。

据相关负责人介绍,培训班主要开设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精神”“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等课程。来自部系统的57名纪检干部参加了培训。

通过培训,纪检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形势和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增强了做好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升了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为开展下一步工作奠定了基础。

生态环境部明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准入条件

要制定完整细致的环境信息公开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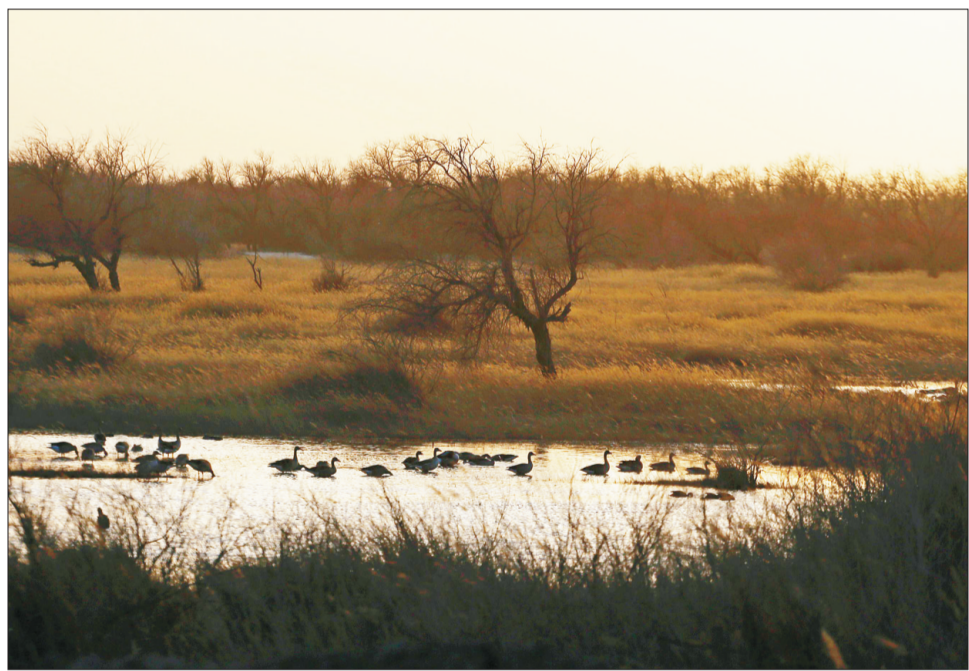
本报记者谢佳沂北京报道 生态环境部近日印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试行)》(以下简称《条件》),进一步规范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引导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据了解,《条件》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生活垃圾焚烧项目也可参照执行。

《条件》明确,项目建设应当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主体功能区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生态功能区划、环境功能区划等,符合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有关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条件》强调,禁止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永久基本农田等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标准、政策明确禁止污染类项目选址的区域内建设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条件》提出,针对项目建设的不同阶段,要制定完整、细致的环境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方案,明确参与方式、时间节点等具体要求。要通过在厂区周边显著位置设置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公开企业在线监测环境信息和烟气停留时间、烟气出口温度等信息。要通过企业网站等途径公开企业自行监测环境信息。要建立与周边公众良好互动和定期沟通的机制与平台,畅通日常交流渠道。



近年来,甘肃省武威市不断加大石羊河湿地的保护力度,通过一系列生态保护的工程实施,湿地内植被覆盖度明显提高,湿地面积不断扩大,周围的生态环境得到了较好的恢复。 人民图片网供图/姜爱平攝

生态环境部通报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空气质量状况 PM2.5平均浓度同比下降30.4%

本报记者杜宣逸北京报道 为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有关要求,近日,生态环境部向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以下简称“2+26”城市)相关省和市人民政府发送《关于通报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环境空气质量有关情况的函》(以下简称《通报》)。

《通报》对“2+26”城市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和同比变化幅度分别进行排名。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2+26”城市PM2.5平均浓度范围为46微克/立方米(μg/m³)~104μg/m³,平均为78μg/m³,同比下降30.4%。PM2.5平均浓度最低的3个城市依次是北京、廊坊和天津,分别为46μg/m³、53μg/m³和60μg/m³,浓度最高的3个城市依次是邯郸、邢台和安阳,分别为104μg/m³、97μg/m³和97μg/m³。

从改善幅度看,“2+26”城市2017年10月至2018

年2月PM2.5平均浓度均同比下降,降幅均满足改善目标进度要求。降幅排名前3位的城市为北京、石家庄和廊坊,同比分别下降54.5%、48.6%和48.0%。其中,晋城、阳泉、邯郸2018年2月的PM2.5平均浓度分别同比上升7.1%、5.2%、1.0%,其他25个城市2018年2月PM2.5平均浓度同比下降。

《通报》还提出,据中国气象局国家气候中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联合会商预测分析,2018年3月北方地区环流阶段性变化明显,上旬以经向环流为主,北方地区静稳天气发生概率相对较低;中下旬环流减弱,北方地区静稳天气发生概率增大,污染物扩散条件转差。请各地高度重视,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并强化监督检查,切实加大对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启动和应急减排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力度,确保应急减排措施落实到位,努力完成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目标。

“2+26”城市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PM2.5平均浓度及同比变幅排名见今日二版

本报记者杜宣逸北京报道 生态环境部3月23日发布2018年2月全国和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区域及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空气质量状况。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介绍,2月,全国338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75.9%,同比上升4.8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5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2%;PM10浓度为9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2%。1月~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72.4%,同比上升6.3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6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3.0%;PM10浓度为94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7%。

2月,74个城市空气质量相对较差的后10位城市(从第74名到第65名)依次是:邢台、邯郸、乌鲁木齐、石家庄、西安、衡水、保定、沧州、太原和唐山市。1月~2月,相对较差的后10位城市依次是:邢台、邯郸、乌鲁木齐、西安、石家庄、徐州、保定、郑州、太原和兰州市。

2月,74个城市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前10位(从第1名到第10名)城市依次是:拉萨、海口、厦门、福州、丽水、舟山、深圳、惠州、张家口和温州市。1月~2月,相对较好的前10位城市依次是:海口、福州、拉萨、厦门、舟山、张家口、丽水、深圳、惠州和台州市。

京津冀区域13个城市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63.4%,同比上升9.3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7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0.7%;PM10浓度为117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6.4%。1月~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64.0%,同比上升19.3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7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35.1%;PM10浓度为11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30.1%。

北京市2月优良天数比例为75.0%,同比上升17.9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5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9.6%;PM10浓度为7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4.3%。1月~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78.0%,同比上升23.8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4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55.8%;PM10浓度为6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37.6%。

长三角区域25个城市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80.7%,同比上升13.1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5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2.7%;PM10浓度为8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5.7%。1月~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70.9%,同比下降0.1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63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3.3%;PM10浓度为89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3.5%。

珠三角区域9个城市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94.5%,同比上升3.6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43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4.9%;PM10浓度为57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3.6%。1月~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82.1%,同比下降5.3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48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4.3%;PM10浓度为66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6.5%。

生态环境部发布二月重点区域和七十四个城市空气质量状况

邢台最差拉萨相对较好